

平安人寿推出御享分红 25

助力客户穿越经济周期、悦享财富惊喜

日前,为持续丰富保险产品供给,充分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、多元化的金融消费需求,平安人寿重磅推出“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(分红型)保险产品计划”(以下简称“御享分红 25”)及“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保险产品计划”(以下简称“御享金越 25”)(¹)(²),帮助客户实现生命价值、财富价值的双重守护。

[悦享惊喜]

御享分红 25 助客户成就锦上添花的财富人生

今年 9 月,保险业新“国十条”首次提出支持浮动收益型保险发展,指导保险产品向包括分红险、万能险在内的浮动收益型产品转型,实现保险业高质量发展。响应政策号召,顺应市场趋势及消费者需求,平安人寿适时推出御享分红 25,以“现价确定成长 + 可享保单分红”的强强组合,帮助客户在获取确定利益的基础上收获额外红利,并借助双被保险人设计,让客户轻松延续财富智慧。

退可守、进有度,静待财富惊喜。御享分红 25 具备“现价确定成长 + 可享保单分红”的独特属性。面向分红险客户,平安人寿每年拿出分红险可分配盈余的 70% 及以上,与保单持有人分享公司分红保险业务的经营成果(³)。同时,御享分红 25 提供多种红利领取方式可选,若选择交清增额,红利还可转化为保额持续增长(⁴)。

以 40 周岁的金先生为例:金先生为自己投保了御享分红 25,交费期为 6 年,年交保费 10 万元,基本保险金额约为 51.1 万元,红利领取方式为购买交清增额保险(⁵)。当金先生 70 周岁时,保单含分红演示生存总利益约为 122 万元(⁶) (其中保证部分演示生存总利益约为 92 万元),约为所交保费的 2.0 倍(⁷),可用于乐享退休生活;当金先生 90 周岁时,保单含分红演示生存总利益约为 222 万元(⁶) (其中保证部分演示生存总利益约为 136 万元),约为所交保费的 3.7 倍(⁷)。若金先生晚年照护需要更多资金,亦可得到支持。

据了解,长期以来,平安人寿通过多元化投资手段,将资金运用到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领域,为实体经济“输血”“增氧”。截至 2024 年三季度末,平安人寿支持实体经济余额超万亿元。公司持续优化资产负债匹配,坚持长期价值投资理念,投资业绩保持稳健水平,致力于为分红险保单持有人创造长期稳健的投资收益。

双被保险人设计,更显传承智慧。御享分红 25 支持一张保单同时设置两名被保险人(⁸)。若父母之一和孩子同为被保险人,保单可陪伴两代人成长,延长财富增长周期。当需要传承时,可通过双被保险人变更为单被保险人的系列操作,将这份锁定增长的保单传承给孩子,让爱与财富智慧延续。

[穿越周期]

御享金越系列保险产品计划守护客户稳稳的幸福

财富管理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仍是当下消费者关注的焦点。平安人寿响应市场所需,推出御享金越系列保险产品计划,在产品设计上融财富储备、增长和传承于一体,帮助客户成就财富安稳之选,悠享品质人生。

现价刚性成长,不惧市场波动。交费期满一定年度后,御享分红 25、御享金越 25 的现金价值分别按照约 2%、约 2.5% 确定增长至终身(⁹),以确定的增长抵御不确定的市场变化,价值与时俱涨,财富如约而至。

保障相伴终身,延续爱与责任。作为终身寿险产品,御享分红 25、御享金越 25 均提供身故保障,身故金持续增长至终身。通过指定身故受益人(¹⁰),客户可将所积累的财富传承给家人(¹¹),守护挚爱之人生活安稳。

支持保单贷款,资金应急有备。御享分红 25、御享金越 25 均支持保单贷款,最高可贷现金价值的 80% (¹²)。随着保单现金价值增长,保单贷款的额度也随之提升,帮助客户从容应对燃眉之急。

财富二次增长,畅享成长空间。御享金越 25 系列产品还可组合招财宝万能账户,帮助客户享受万能账户结算,悠享多元化的财富增长方式(¹³)。

随着国民经济发展和居民保险意识的提升,人民群众对于保险的需求日益丰富多元。平安人寿立足市场需求变化,适时推出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(分红型)保险产品计划、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保险产品计划,通过专业的保险保障,守护客户的生命价值与财富价值。平安人寿表示,未来,将继续坚守金融为民初心,为广大消费者提供“省心、省时、又省钱”的产品和服务,充分满足客户所需,守护万家幸福平安。

地址: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318 号佳兆业广场 电话:95511



重要提示

- (1)“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(分红型)保险产品计划”由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(分红型)(简称御享分红 25)、平安招财宝终身寿险(万能型)(简称招财宝)组成。“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保险产品计划”由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(简称御享金越 25)、平安招财宝终身寿险(万能型)(简称招财宝)组成。您可根据实际保障需求与经济承受能力合理规划选择保险产品计划,也可选择单独购买上述保险产品计划中的任一主险。
- (2)平安招财宝终身寿险(万能型)为万能保险,其利益演示是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,不代表公司历史经营业绩,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,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。
- (3)平安御享金越(2025)终身寿险(分红型)为分红保险产品,我们每年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确定红利分配方案。分红利益演示是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,不代表公司历史经营业绩,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,保单的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,在某些年度红利有可能为零。
- (4)“红利转化为保额”指在投保御享分红 25 保险产品时可选择“购买交清增额保险”的红利领取方式。我们将依据被保险人当时的年龄,以红利作为一次交清的净保险费购买交清增额保险,增加御享分红 25 保险产品的累计交清增额基本保险金额。
- (5)客户在投保御享分红 25 时,可选择以下任何一种红利领取方式:累积生息及购买交清增额保险。在交费期满一定年度后,分别对比不同红利领取方式下预期生存总利益,交清增额保险方式下含分红预期生存总利益更优。
- (6)生存总利益包含御享分红 25 现金价值及累积交清增额现金价值。
- (7)数据由利益演示表四舍五入取整所得。
- (8)御享分红 25 可选择双被保险人,两名被保险人由您与我们在投保时约定,并在保单上载明。若被保险人为两人,则合同的保险期间自合同生效时起,至最后一名被保险人身故时止。在御享分红 25 合同第 7 个保单周年日后,且御享分红 25 合同交费期间已届满,当两名被保险人均生存时,您向我们申请减少一名被保险人,经我们审核同意的,我们将在批单上载明留存被保险人。
- (9)交费期满一定时间后,御享分红 25、御享金越 25 保单现金价值分别按约 2.0%、约 2.5% 逐年递增至终身。第 2 个保单年度后,御享分红 25 当年度保额 = 基本保险金额 × (1 + 2.0%)^(保单年度数 - 1),御享金越 25 当年度保额 = 基本保险金额 × (1 + 2.5%)^(保单年度数 - 1)。具体时间因产品、交费期、被保险人年龄等不同而存在差异。
- (10)御享分红 25 及御享金越 25 提供身故保障,具体责任详见条款。
- (11)财富传承仅为保险金推荐用途,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。
- (12)需满足招财宝保单贷款、部分领取及御享分红 25 或御享金越 25 保单贷款的规则限制,详见保险条款。申请招财宝部分领取时,公司会收取相应的退保费用,第 1 保单年度 3%、第 2 保单年度 1%、第 3-5 保单年度 1%、第 6 及以后各保单年度不收取退保费用。御享分红 25 或御享金越 25 保单贷款额度为主险合同现金价值 80% 扣除各项欠款后的余额,招财宝保单贷款额度为主险合同现金价值扣除各项欠款后的余额的 80%。每次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。当未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加上其他各项欠款达到保险合同现金价值时,保险合同的效力中止。
- (13)本资料所载内容仅供您理解保险条款所用,在某些情况下,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,具体保险责任、责任免除、合同解除及其他内容详见保险条款。